阿谷子风电场（二期）35kV送出线路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阿谷子风电场（二期）35kV送出线路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1.2 首次公告日期：2026年11月16日

1.3 采购人：宁蒗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澄清内容

（一）更正事项：根据2026年11月19日供应商反馈的问题，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部分内容更正予以澄清。

（二）更正内容：

1.本项目的报价采用全过程造价控制下浮比例形式。

2.竞争性谈判文件第71页“（二）谈 判 申 请 函：3.我方报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更正为：

“3.我方报价为全过程造价控制下浮比例_____%；”

3.竞争性谈判文件第79页“4服务团队（最低要求条件）：造价专业人员（不少于3人）：（1）其中电气专业一级造价工程师不少于1人，取得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时间不少于3年（以注册证初始注册时间为准）。（2）造价辅助工作人员：从事工程造价工作3年及以上。”

更正为：

“4服务团队（最低要求条件）：造价专业人员（不少于5人）其中土建专业一级造价工程师不少于1人，安装专业一级造价工程师不少于1人，取得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时间不少于3年（以注册证初始注册时间为准）；造价辅助工作人员2人，从事工程造价工作3年及以上。”

4.竞争性谈判文件第80页“5项目负责人要求：投标人拟配备的项目负责人应当满足以下条件：①造价负责人（1 人）：拟派造价负责人取得电气专业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时间不少于 5 年（以注册证初始注册时间为准）中级以上技术职称；②近 5 年至少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 2 项 2000 万元及以上送出工程项目的造价咨询工作，并提供证明；”

更正为：

“5 项目负责人要求：投标人拟配备的项目负责人应当满足以下条件：

造价负责人（1 人）：拟派造价负责人取得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土建或安装专业）时间不少于 5 年（以注册证初始注册时间为准）中级以上技术职称。”

三、其他补充事宜

本更正公告为原公告的组成部分，与原公告具有同等效力。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根据本次澄清更正的有关问题，经采购人研究，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顺延至 2026 年 11 月 25 日 9 时 00 分，竞争性谈判地点不变。

四、联系方式

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宁蒗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丽江市宁蒗彝族自治县大兴街道河滨社区东红村 255 号

联系人：徐老师

联系电话：0888-3078566

宁蒗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9 日